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0 年 12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会议由董事长邱建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邱建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邱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具体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邱建民、邱扬、蓝裕平、陈骏德（独立董事）、梁赤（独立董事），召集人：邱建民。

提名委员会委员：梁赤（独立董事）、陈骏德（独立董事）、邱建民，召集人：梁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陈骏德（独立董事）、虞熙春（独立董事）、邱扬，召集人：陈骏德。

审计委员会委员：虞熙春（会计专业独立董事）、陈骏德（独立董事）、邱扬，召集人：虞熙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邱扬先生为公司总裁，王大鹏先生、姚志衡先生、肖春华女士为公司副总裁，饶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王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秘书王海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89492166

办公传真：0755-83476633

办公邮箱：002055@deren.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A 座 1718

邮政编码：518041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贺莲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证券事务代表贺莲花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89492166

办公传真：0755-83476633

办公邮箱：002055@deren.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A 座 1718

邮政编码：518041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深圳华麟电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关于转让深圳华麟电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如下：

1. 邱建民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年创建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厂（即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董事长、总经理；1992 年创建本公司，先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长/董事。

邱建民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直接持有公司 17,511,017 股股份，与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邱扬先生为父子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邱扬先生，中国国籍，1989 年出生，硕士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3 年加入公司先后任职信息中心经理、总裁助理、事业部总经理、日常执行副总裁等，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

邱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邱建民先生为父子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王大鹏先生，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硕士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 年至 2014 年任职于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历任商务总监、分公司总经理、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等职位，2014 年 11 月加入公司，负责汽车电气事业部运营管理工作，现任公司副总裁、汽车电气事业部总裁。

王大鹏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145,1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

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 姚志衡先生，中国香港籍，1962年出生，硕士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5年至2011年任广东泰科电子有限公司高级总监，2013年至2018年任富加宜（东莞）连接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至2019年任莱尔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9年加入公司，负责电子通讯事业部运营管理工作，现任公司副总裁、电子通讯事业部总裁。

姚志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 肖春华女士，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年加入公司，负责家电事业部运营管理工作，现任公司副总裁、家电事业部总裁。

肖春华女士现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272,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 饶琦女士，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8年加入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饶琦女士现持有公司股份2,675,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

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 王海先生，中国国籍，1990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 2016 年 12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 年至 2016 年历任深圳市太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2017 年加入公司任投融资总监，从事投融资工作，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海先生现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28,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 贺莲花女士，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 2009 年 7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于深圳市豪恩电声科技有限公司，2007 年 4 月加入公司，从事证券事务相关工作，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贺莲花女士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4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及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